

→→她一直坐到太阳西下，一动也不动。就是在生命的最后时刻，姑妈仍捧着那张结婚照。

●在我很小的时候，就一直听姑妈讲她和姑丈的故事，但姑丈我从来没有看见过，在我还没有生出来时，他就牺牲在抗美援朝的战场上。

姑丈在我们心目中是个英雄，姑妈也享受着烈士军属的待遇。但姑妈从小生活在一个大家庭中，养尊处优，是个衣来伸手，饭来张口的大小姐，她平时喜欢喝下午茶，点心就是淮海路上那几家西式点心生产的“泡夫”、“哈斗”、“蝴蝶酥”和“冰淇淋蛋筒”。

姑妈每次来我家也会带上这些小吃，她家就住在靠近淮海路旁的思南路一幢小洋房里，那是姑丈的父亲在解放前买下的。也就是说姑丈出生于一个资产阶级家庭，只是他在学校接受的是先进的思想和救国救民的道理，所以在上海解放后，他就报名当上了一名志愿军，上了战场。

每当姑妈说起姑丈，她的脸上总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，有时喜欢姑丈，说他长得帅，有风度，会体贴人。有时又怨恨姑丈这么忍心，抛下自己去了朝鲜，让自己成为了寡妇。每当有人劝她再嫁人，姑妈总是摇摇头道：好女不嫁二男。

我喜欢听姑妈讲她和姑丈的故事，特别想听姑妈是怎么嫁给她的。于是，姑妈给我讲了这样一段故事。

●那是抗战胜利后，放学回来的姑妈被同学拉着加入了庆祝胜利的联欢会，在联欢会上，姑妈的身边是一位穿着白色西装结着西式领带的男生，他友好的向姑妈示意，可姑妈却白了他一眼，还在心里骂了他一句：流氓。

不知怎么的，那男生好像有点心通的本事，居然听到了姑妈心里的声音，就对她说：“我知道你在骂我是流氓。流氓是这样的吗？”他说的时候，顺便拉着了姑妈的手，走出了人群。姑妈激烈反抗，还扬手想打他。这时男生就问她：你查查自己的书包里少了什么？

这时，姑妈才想起刚才身边是有一个人在自己身边磨蹭着什么。她就打开书包一看，发觉放在书包里的零花钱没有了。

于是，姑妈就冲着他叫了起来：“刚才你为什么不提醒我呢？”

那男生就笑了笑：“我怕人家会记恨我，找我报复呢。再说你一个大小姐，少几细零花钱没有关系的。”

姑妈一听也就笑了，发觉他没有说错。就这样姑妈和他认识了，并接受了他的邀请，几次去参加抗战胜利的演讲会，听些前线战士怎么英雄打仗，怎么与日本鬼子拼死拼活，听得姑妈眼泪汪汪。于是那个男生就会在边上递上一块手绢。听英雄作战报告会时间长了，他就会为姑妈送上几块巧克力或是饼干，搞得边上的人都以为他是姑妈的男朋友呢。

后来，姑妈也就接受了这个男生的求爱，经过一段时间的相爱，在家人的同意下，嫁给他了。这个男生也就成为了我的姑丈。

新婚后，夫妻俩过着幸福的生活，姑妈也怀上了孩子，十月怀胎生下了个男孩子取名涌田。按理说姑妈是姑丈花了力气追来的，理应好好珍惜的。却没有想到，姑丈闲时去舞厅里跳舞，认识了一个叫顺妹的舞女。这舞女也长得如花一样美丽，会体贴人，她见姑丈风度翩翩，出手又阔，就死缠着姑丈。

姑丈告诉顺妹，自己已经是个有老婆和孩子的人了，可顺妹就是喜欢姑丈，还说愿意做小，让家里的太太做大老婆。

姑丈什么都好，就是一个耳根子软的人，见不得女人撒娇和流眼泪，于是，就把顺妹带回了家。

这时的姑妈已经怀有第二胎了，在家安心养胎，空的时候就回娘家，和兄弟姐妹打麻将，有时候就一整天呆在娘家。姑丈就趁姑妈不在家的时候，把顺妹带回了家，俩人睡在了一起。

这顺妹是什么人啊？她是个舞女呀，也是一个人精。她顺着姑丈把自己睡了的竹竿子就爬上了姑妈的床，赖着不走了。

姑妈挺着大肚子回到家，一看自己的床上睡着一个女人，顿时又气又吓，一场狂哭后，姑妈就流产了。这下两个女人闹了起来，顺妹吵着要做这个家的小老婆，说只要能进门，那怕做个侍候人的丫头也行。姑妈却死活不认这个小老婆，毕竟姑妈是个受过新式教育的女人，她对姑丈说：“有她没我，有我没她，让我做大老婆宁愿离婚。”

顺妹也吵着要闹死闹活，一会儿吞金戒指了，一会儿要跳楼了。不管怎么样，姑妈是个有教养的女人，她见顺妹吞了金戒指，就拿了菜油让她喝下去，第二天就去看她拉的大便里有没有金戒指出来。用姑妈的话来说：人命关天。

最难做人的就是姑丈了，他两个女人都喜欢。姑妈是明媒正娶的老婆，又是自己下了苦心追来的，他理应会珍惜的，只是没有想到姑妈性子刚烈，宁死也不愿做大老婆。顺妹年轻貌美，时尚风流，又是个苦命的女人，如果自己把她抛弃了，那顺妹的一生又依靠谁呢？

于是，姑丈带着顺妹来求姑妈，希望姑妈能接受顺妹，就让她做个小老婆。顺妹见到姑妈，就拿出了姑妈最喜欢吃的“泡夫”、“哈斗”、“蝴蝶酥”和“冰淇淋蛋筒”。还跪了下来求情，说自己是被人骗卖到上海的，无奈之下做了一名舞女，但自从遇见姑丈后，她就决心从良，做个安分守己的小老婆，就希望姑妈能让她进门。可姑妈坚决不同意，她说，这个家没有大小老婆之分，你进门可以，那我就离婚。

离婚，对姑丈来说是不可能的，再说都有孩子了，就在姑丈左右为难时，上海解放了。姑妈就和姑丈分居着。顺妹虽然没有正式进门，但姑丈却在外面找了一间房子和顺妹同居。

●姑妈的儿子叫涌田，长得和姑妈一模一样，眼睛鼻子就像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。为了惩罚姑丈对自己的不忠，姑妈就把涌田带在身边，不让姑丈看儿子。不管怎么样，姑丈在心里还是爱着姑妈，他把思南路上的房子让给了姑妈住，自己就和顺妹住在外头。这样一来，时间一长，姑妈也心疼姑丈，就带着儿子去看老公了。这一看不知道，一看姑妈眼泪就哗的流了下来。原来，顺妹生病了，得的是肺炎。在当时，得这种病等于现在生癌。

于是，姑妈就把顺妹带回了思南路，同时也带回了姑丈和顺妹生的孩子。这是一个女孩，才几个月大，长得眉清目秀。姑妈抱着孩子，心头一热，眼泪又流了下来。自己一直想生个女儿，所以怀上了第二胎，可不幸流产了。如今，老天爷又给她送了一个女孩子，一股天生的母爱



情事 倾诉与聆听,城市人的情感故事。 请勿对号入座。 组合II 我记忆中的初恋故事 口述/阿鸣 文字整理/草千里

姑妈的爱情

让姑妈不忍心将孩子推出门外。

姑妈的心软了，她为顺妹请医熬药。每当姑妈把药捧上看着顺妹喝下药时，顺妹的脸上也挂着泪花，她口口声声称姑妈为姐姐，可姑妈一句话也不理，她说：我不是大老婆，你也不是小老婆，我们同是为了争取爱情的女人。最后，顺妹的肺炎还是没有治好，她吐血，咳嗽，死在了姑妈的怀里。临死前，顺妹说对不起姑妈，抢了她的男人。姑妈却说：你没有错，错的是男人。

顺妹听了脸都不知道放哪儿好，只是求姑妈看在死人的份上好好对待这个女孩。姑妈答应了顺妹，并为她的孩子取名涌美。顺妹死了，姑丈也住回了家。可姑妈还是不理睬姑丈，不管姑丈怎么献殷勤，姑妈仍是不和他同房。姑丈自觉没有趣，在社会上发起抗美援朝征兵热潮中，报名上了朝鲜战场，当了一名汽车兵。在姑丈穿上志愿军的军装离开思南路时，姑妈还是为姑丈烧了一桌丰盛的菜，四个人坐在一起吃了一顿团圆饭。

这是上海的一个深秋之日，姑丈坐在窗前的饭桌前，望着心爱的妻子，他的心在滴血，但脸上仍露出往日的笑容说：“不管你怎么恨我，我心中一直爱着你。如果我能活着回来，你一定要穿上最漂亮的衣服来迎接我。”此时，夫妻俩相对，谁也无言，空气里只有沙沙的风声和窗外落叶时的轻响声。姑妈的心也在滴血，她从少女时代起就爱上了姑丈，只是因为自己的性格倔强，不愿和别的女人分享自己的丈夫，就和丈夫一直僵持着。如今，自己的丈夫要上战场，生死未卜，这子弹是不长眼的，万一……姑妈不敢再想下去了，只是打开自己的衣橱，取出了一件旗袍穿在了身上。这是一件有着碎花红黄色的旗袍，是姑妈做小姑娘时穿的，也是姑丈最喜欢的衣服。姑妈穿着旗袍，就和儿子说：“涌田，我们一起送你爸爸。”

姑丈的目光一直没有离开姑妈的身上。这时，集合的军号吹响了，姑丈穿起军装，在走出别墅的最后一道房门时，他停住了脚步，对姑妈说：如果有时间，我会再重新好好爱你，只愿此生只爱你一个人。姑妈听了，再也克制不住自己的感情，就一头扑进姑丈的怀里，夫妻俩抱头痛哭起来。

这是姑妈和姑丈的生离死别最后的拥抱，同时，姑妈也原谅了姑丈，她答应了姑丈，等他回来……

●姑丈走了，外面却下起了大雨，姑妈忙拿上一把雨伞，一手抱着涌美，一手携着涌田的手，走了出去，可路上不见他的人影，于是，她带着孩子伫立在大雨如注的思南路上，望着路的尽头。眼前是飞舞的落叶，背后是空荡荡的房子，姑妈喃喃自语：我会等你回来，等到花开花落，也要等你回来。

可不多久，姑妈接到了姑丈阵亡的通知书，在一次任务中，姑丈的车队遭到了美军轰炸机的袭击，姑丈牺牲了。

姑妈看着姑丈留下的遗物，她没有嚎啕大哭，只是把涌田紧紧搂在怀里，豆大一般的眼泪默默地从她的眼眶里滚了出来。姑妈很后悔，后悔自己没有原谅姑丈，本来她想等他回来再一起好好生活，可这种机会不会再有了。

那一年，姑妈才23岁，涌田才4岁，涌美才2岁。姑丈死了，所有的人都劝姑妈改嫁。可姑妈就是

带着涌田和涌美艰难的生活着，他们靠微薄的烈士抚恤金过日子，生活十分拮据，于是，为了生活，出身大小姐的姑妈去了一家纺织厂上班，每天三班倒。

姑妈是个大小姐出身，一直养尊处优，喜欢干净，喜欢喝咖啡和下午茶，就是在上日班的时候，都会用热水冲咖啡喝。用她的话来说：“生活可以简单，但品味不能将就。”特别是在“文化大革命”时，姑妈仍穿旗袍和高跟鞋上下班，以致厂里的人都在暗地里怀疑她的身份，这哪像个烈士家属呀？和资产阶级家庭有什么两样呀？但姑妈仍每天要喝下午茶。为此，厂领导找过姑妈好几次，叫她收敛点，小心红卫兵来抄家。姑妈仍我行我素，谁也不理。

但我们知道，这是姑妈在心中纪念姑丈，因为姑丈喜欢姑妈的漂亮和她追求生活的精致。在姑妈的卧室里，一直挂着她俩的结婚照，这种照片在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是属于四旧的，但姑妈仍挂着，她说谁敢来抄家，她就别把烈士证书给人家看。可烈士证书只能让她躲过红卫兵的抄家，却永远代替不了丈夫的归来。不知道多少个夜晚，姑妈躺在床上，看着结婚照，想起很多很多的事情，也想起了顺妹，这个不幸的女人。姑妈在想，如果当初自己让一步，也许顺妹不会得肺炎，也许丈夫也不会去当志愿军，可现实没有也许。就这样，姑妈终身不嫁。

●姑妈是个很优雅的人，在任何场合她都不会失去风度，就如当年在顺妹抢了自己的男人时，她宁愿离婚也不愿和别人分享自己的男人，却又发菩萨心肠把得肺炎的顺妹带回家照顾；在知道自己的丈夫阵亡时，她很冷静地从民政局手里接过了烈士军属证书。亲戚好友见她年轻又漂亮，都劝她改嫁，她却守在思南路的公寓里，一直到终老，仍不失她的优雅风度。

而最让我们不可思议的是，在思南路拆迁时，姑妈居然第一个搬了家，并把老家具都扔了，只带着那张结婚照，搬到了政府安排的新居，安度晚年。

如今，姑妈也已作古，她的故事成为了我们家族的历史。她活到90多岁，在生命走向尽头的那天下午，她一个人走进了浴室，洗了一个澡，然后穿上她喜欢的旗袍，坐在梳妆台前，把那头花白的头发梳理整齐，然后坐在了靠近阳光的沙发上，喝上一口浓浓的下午茶，闭着眼睛享受着午后的太阳。她一直坐到太阳西下，一动也不动。就是在生命的最后时刻，姑妈仍捧着那张结婚照。

【现在时】

姑妈去世后，我们在福寿园为她买了一块墓地，并根据她的遗愿设了三块墓穴，中间放的是姑丈的衣冠穴，左右两边是姑妈和顺妹的。因为姑妈爱着姑丈，也就原谅了顺妹。每年清明，我们会跟着涌田和涌美去上坟，为姑妈献上一束鲜花，同时也尊重顺妹，为她们鞠上深深的三个躬。

遗失声明
上海浦东新区蔡路乡工业气体供应站遗失财务章一枚、高元德法人私章一枚，声明作废。